

##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

T/JGE 0032—2022

### 江西绿色生态 会昌米粉

Jiangxi Green Ecology—Huichang rice vermicelli



2022 - 12 - 06 发布

2022 - 12 - 13 实施



## 目 次

前 言 .....	II
引 言 .....	I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2
4 基本要求 .....	2
5 评价要求 .....	3
6 品牌互认 .....	4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江西五丰食品有限公司、江西华达昌食品有限公司、会昌县鲜良食品有限公司、江西金昌食品有限公司、赣州市综合检验检测院、江西华中标准化事务所、会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蓝原景、刘汉泉、李荣周、赖文英、汪长池、邹兆强、迟令全、曹霓、周晓菁、钟培菁。

## 引 言

本文件技术内容创新性说明如下：

——与绿色食品行业标准相比，本文件中“酸度 $\leq 2.0^{\circ} \text{T}$ ”严于NY/T 1512—2021《绿色食品 生面食、米粉制品》中“酸度 $\leq 4.0^{\circ} \text{T}$ ”。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 江西绿色生态 会昌米粉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江西绿色生态会昌米粉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评价要求和品牌互认。  
本文件适用于会昌米粉产品的生产经营主体申请“江西绿色生态”品牌的评价或认证活动。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1354 大米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 GB 5009.23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酸度的测定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T 8946 塑料编织袋通用技术要求
-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 GB 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 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 GB 1629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 GB/T 1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 GB/T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食品链中各类组织的要求
- GB/T 23331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 GB/T 24256 产品生态设计通则
- GB/T 27341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 食品生产企业通用要求
-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 GB/T 32161 生态设计产品评价通则
- GB/T 33635 绿色制造 制造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 导则
- NY/T 658 绿色食品 包装通用准则
-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 DB36/T 1138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
- DB36/T 1385 地理标志产品 会昌米粉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年第75号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 3 术语和定义

DB36/T 1138和DB36/T 1385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会昌米粉** Huichang rice vermicelli

在会昌县行政区域范围内生产，以大米为原料，经配料、浸泡、粉碎、和粉、挤压成型、一次老化、复蒸、二次老化、搓散、干燥等制作过程加工制成的干制米粉。

[来源：DB36/T 1385—2021，3.1，有修改]

#### 3.2

**江西绿色生态 会昌米粉** Jiangxi Green Ecology—Huichang rice vermicelli

符合“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及本文件技术要求，并通过“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活动的会昌米粉产品。

### 4 基本要求

#### 4.1 原料要求

##### 4.1.1 大米

符合GB/T 1354的规定。

##### 4.1.2 水

符合GB 5749的规定。

##### 4.1.3 食用盐

符合GB/T 5461的规定。

##### 4.1.4 碳酸钠

符合GB 1886.1的规定。

#### 4.2 生产加工管理

4.2.1 会昌米粉制作过程符合配料、浸泡、粉碎、和粉、挤压成型、一次老化、复蒸、二次老化、搓散、干燥等工艺流程要求。

4.2.2 生产加工卫生要求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

4.2.3 生产企业按照GB/T 19001、GB/T 24001、GB/T 23331、GB/T 27341、GB/T 22000要求，建立和实施质量、环境、能源、食品安全、HACCP等体系。

#### 4.3 包装及储运管理

4.3.1 包装材料符合GB/T 8946、GB 4806.7、GB 9683和NY/T 658的规定。



- 4.3.2 产品标签符合 GB 7718 和 GB 28050 的规定。
- 4.3.3 仓库应干燥、清洁，有防潮、防虫鼠设施，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共存放。
- 4.3.4 运输工具清洁、无污染，备有防潮、防晒、防污染设施，防止包装破损，严禁与有毒、有害物品混装运。装卸时避免包装破损。

## 5 评价要求

5.1 对于符合第 4 章基本要求的会昌米粉，由第三方认证机构按照表 1 的要求开展“江西绿色生态”会昌米粉的评价。

表 1 “江西绿色生态”会昌米粉产品评价指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方式/方法	
1	资源节约属性	采用先进生产技术，节约水、电等能源资源和人力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查看能源计量使用记录、生产管理制度文件、生产记录，采购凭证，实地走访	
2		按照GB/T 32161要求引进并采用先进的设计理念、工艺或设备，提高原材料利用率、成品率和回收利用率			
3		按照GB/T 33635要求对原料采购、储存、运输环节做好防护，减少原材料损失			
4		包装符合NY/T 658要求，采用可再生利用或可降解材料			
5	环境保护属性	企业的污染物总量控制应符合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控制指标		查看环境监测报告，排放限值以当地环境部门批复为准	
6		生产污水排放应符合GB 8978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7		废气最高可排放浓度应符合GB 16297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8		厂界环境噪声应符合GB 12348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9		若客户对包装有特殊要求时，按合同进行包装的包装材料不得对会昌米粉的食品安全性和环境保护有任何影响		查看包装材料、采购凭证和相关检测报告	
10	生态协同属性	按照GB/T 24256要求利用自然资源的生态设计，减少产品整个生命周期中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开发生态、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产品系统		查看制度文件，工艺路线、加工过程	
11		按照GB/T 33635要求推行绿色供应链管理			
12	质量引领属性	感官要求	外观	形态均匀，无明显并条，半透明	在良好的自然光线下，取适量样品置于搪瓷盘或其他器皿内，用目视法检查外观、色泽和杂质，用鼻嗅法检查气味
13			色泽	具有米粉应有的色泽，均匀一致	
14			气味	具有米粉应有的气味，无酸味、霉味及其它异味	
15			杂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16			烹调性	煮熟后不粘牙、不牙碜、柔韧爽滑	

表1 “江西绿色生态”会昌米粉产品评价指标（续）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方式/方法	
17	理化指标	水分/（%）	≤14.0	按GB 5009.3第一法测定 DB36/T 1385	
18		吐浆/（%）	≤12.0		
19		自然断条率/（%）	≤6.0		
20		含砂量	无牙碜	检验烹调性的同时检验含砂量，以口吃无牙碜为合格	
21		熟断条率/（%）	≤10	DB36/T 1385	
22		酸度（°T）	≤2.0	GB 5009.239	
23		安全卫生指标	铅（以Pb计）/（mg/kg）	≤0.2	GB 2762
24			镉（以Cd计）/（mg/kg）	≤0.2	
25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查看产品检测报告
26		净含量	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年第75号的规定		JJF 1070
27	溯源管理	企业建立质量追溯系统，记录从原材料、生产、加工、贮存、运输等全过程的关键信息		查看溯源信息或相关文件记录	
注：“江西绿色生态”会昌米粉评价指标由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是指DB36/T 1138的第5章中规定的资源节约属性、环境保护属性、生态协同属性和质量引领属性。二级指标是一级指标的具体化。					

5.2 符合第4章基本要求和表1评价要求且通过江西绿色生态认证的产品，则授予“江西绿色生态”认证证书和标志。

5.3 品牌评价相关方可持续对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生态协同、质量引领属性的二级指标进行细化，且细化的指标应遵循先进性、合理性和适用性原则。

## 6 品牌互认

6.1 通过“赣鄱正品”等区域公用品牌认定的会昌米粉产品，经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及第三方认证机构确认，可以采信为“江西绿色生态”品牌产品，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

6.2 已获得绿色食品、有机食品或者地理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通过“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认证的会昌米粉产品，经“赣鄱正品”品牌主管部门确认，可以采信为“赣鄱正品”品牌，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

6.3 拥有“江西绿色生态”和“赣鄱正品”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的会昌米粉产品，同等条件下可以享受双方品牌宣传推广和政策优惠的权益，接受双方品牌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